证券代码:688513 证券简称:苑东生物 公告编号:2021-053

成都苑东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成都苑东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21 年 12 月 23 日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召开前,公司已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新一届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事宜,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换届选举完成后由召开的新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可以豁免通知时限的要求。本次会议于前述股东大会之后、以口头方式发出通知,由董事王颖女士主持,应出席董事 9 名,实际出席董事 9 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成都苑东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逐项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成员已经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同意选举王颖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同意票占本次董事会有效表决票数的 100%,全票表决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公司完成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设立第三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及其委员组成的议案》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成员已经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各专门委员会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同意设立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组成情况如下:

专门委员会名称	委员组成	主任委员/召集人
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王颖、张大明、JIN LI	王颖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JIN LI、王颖、尚姝	JIN LI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方芳、尚姝、张大明	方芳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尚姝、方芳、袁明旭	尚姝

上述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及主任委员(召集人)任期三年,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与第三届董事会任期相同。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同意票占本次董事会有效表决票数的 100%,全票表决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公司完成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三)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长提名,公司董事会同意续聘袁明旭先生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王逸鸥先生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发的《科创板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同意票占本次董事会有效表决票数的 100%,全票表决通过。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公司完成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等公告。

(四)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长提名,公司董事会同意续聘袁明旭先生担任公司财务总监,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同意票占本次董事会有效表决票数的 100%,全票表决通过。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公司完成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等公告。

(五)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经公司总经理提名,公司董事会同意续聘熊常健先生担任公司财务总监,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同意票占本次董事会有效表决票数的 100%,全票表决通过。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公司完成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等公告。

(六)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经公司总经理提名,公司董事会同意续聘张大明先生、HONG CHEN 先生、陈增贵先生、关正品先生、TIAN RONG LIN 先生、宋兴尧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同意票占本次董事会有效表决票数的 100%,全票表决通过。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公司完成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等公告。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第三届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第三届高级管理人员(不含在董事兼任的高级管理人员)依据公司薪酬制度,按照其在公司担任的职务领取工资。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由董事兼任的,按照董事薪酬方案执行。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同意票占本次董事会有效表决票数的 100%,全票表决通过。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八)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李淑云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协助董事会秘书开展日常工作,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李淑云女士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发的《科创板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同意票占本次董事会有效表决票数的 100%,全票表决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公司完成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特此公告。

成都苑东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2 月 24 日

证券代码:688513 证券简称:苑东生物 公告编号:2021-052

成都苑东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1 年 12 月 23 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区西源大道 8 号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8
普通股股东人数	28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64,578,941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64,578,941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53.7754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53.7754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王颖女士主持,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和召集人资格、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成都苑东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9 人,出席 7 人,董事赵晋、陈晓诗因公务未出席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3、公司董事会秘书现场出席本次会议,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薪酬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64,434,376	99.7761	144,565	0.2239	0	0

2、议案名称:《关于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薪酬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64,434,376	99.7761	144,565	0.2239	0	0

3、议案名称:《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64,434,876	99.7769	144,065	0.2231	0	0

(二)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4、议案名称:《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4.01	提名王颖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62,366,812	96.5745	是
4.02	提名张大明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62,365,811	96.5729	是
4.03	提名袁明旭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62,365,810	96.5729	是
4.04	提名陈增贵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62,365,810	96.5729	是
4.05	提名熊常健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62,365,810	96.5729	是
4.06	提名耿鸿武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62,365,818	96.5729	是

5、议案名称:《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5.01	提名 JIN LI 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62,374,820	96.5869	是
5.02	提名尚姝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62,373,819	96.5853	是
5.03	提名方芳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62,373,828	96.5853	是

6、议案名称:《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提名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6.01	提名朱家裕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62,365,810	96.5729	是
6.02	提名邓鹏飞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62,366,817	96.5745	是

(三)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 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薪酬的议案》	5,134,376	97.2615	144,565	2.7385	0	0
3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5,134,876	97.2709	144,065	2.7291	0	0
4.01	提名王颖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066,812	58.0951	0	0	0	0
4.02	提名张大明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065,811	58.0762	0	0	0	0
4.03	提名袁明旭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065,810	58.0762	0	0	0	0
4.04	提名陈增贵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065,810	58.0762	0	0	0	0
4.05	提名熊常健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065,810	58.0762	0	0	0	0
4.06	提名耿鸿武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065,818	58.0762	0	0	0	0
5.01	提名 JIN LI 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3,074,820	58.2469	0	0	0	0
5.02	提名尚姝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3,073,819	58.2279	0	0	0	0
5.03	提名方芳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3,073,828	58.2281	0	0	0	0

(四)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议案均属于普通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会议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 以上通过。

2、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议案 1、议案 3、议案 4、议案 5 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植德律师事务所

律师:黄亭宇、张天慧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本次会议的人员资格以及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成都苑东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12 月 24 日

证券代码:688513 证券简称:苑东生物 公告编号:2021-054

成都苑东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成都苑东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21 年 12 月 23 日以通讯形式召开。本次会议在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新一届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事宜后,以口头方式发出通知,由监事朱家裕先生召集和主持,应出席监事 3 名,实际出席监事 3 名,公司董事会秘书王逸鸥先生等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审议,会议以投票表决的方式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全体监事一致同意选举朱家裕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主席,任期自本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同意票占本次监事会有效表决票数的 100%,全票表决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公司完成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特此公告。

成都苑东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1 年 12 月 24 日

证券代码:688513 证券简称:苑东生物 公告编号:2021-055

成都苑东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完成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成都苑东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7 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了职工代表监事、于 2021 年 12 月 23 日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新一届董事、股东代表监事,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监事会监事已选举完成。2021 年 12 月 23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董事长、专门委员会委员及聘任新一届高级管理人员和证券事务代表;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监事会主席。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等相关事宜已全部完成。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董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一)董事及董事长选举情况

2021 年 12 月 23 日,公司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同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了王颖女士任公司董事长。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成员如下:

董事:王颖(董事长)、张大明、袁明旭、陈增贵、熊常健、耿鸿武

独立董事:JIN LI、尚姝、方芳

本次股东大会选举出的 6 名非独立董事和 3 名独立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自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公司对因换届离任的董事陈晓诗女士、董事赵晋先生任职期间为公司所做出的贡献表示由衷的感谢。

上述董事个人简历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二)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选举情况

2021 年 12 月 23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设立并选举产生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

专门委员会名称	委员组成	主任委员/召集人
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王颖、张大明、JIN LI	王颖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JIN LI、王颖、尚姝	JIN LI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方芳、尚姝、张大明	方芳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尚姝、方芳、袁明旭	尚姝

上述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及主任委员(召集人)任期三年,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与第三届董事会任期相同。

二、监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2021 年 12 月 23 日,公司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本次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 2 名股东代表监事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吴小燕女士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自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同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朱家裕先生担任监事会主席。公司第三届监事会成员如下:

监事:朱家裕(监事会主席)、邓鹏飞、吴小燕(职工代表监事)

上述监事个人简历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三、高级管理人员聘任情况

2021 年 12 月 23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公司第三届高级管理人员成员如下:

总经理:袁明旭

董事会秘书:王逸鸥

财务总监:熊常健

副总经理:张大明、HONG CHEN、陈增贵、关正品、TIAN RONG LIN、宋兴尧

上述高级管理人员简历附后,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其中,董事会秘书王逸鸥先生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发的《科创板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董事会秘书王逸鸥先生的联系方式如下:

电话:028-86106668

邮箱:wyo@eastonpharma.cn

地址:成都高新区西源大道 8 号

邮政编码:611731

四、证券事务代表聘任情况

2021 年 12 月 23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同意聘任李淑云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协助董事会秘书开展日常工作,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李淑云女士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发的《科创板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其个人简历附后,联系方式如下:

电话:028-86106668

传真:028-87826048

邮箱:ydsw@eastonpharma.cn

地址:成都市高新区西源大道 8 号

邮政编码:611731

特此公告。

成都苑东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12 月 24 日

附件:

袁明旭:男,1971 年 8 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2009 年至 2020 年 12 月任公司副总经理,2017 年起任公司董事,2020 年 12 月至今任公司总经理;2011 年起任四川青木制药有限公司总经理。曾就职于成都康弘制药有限公司等公司。

王逸鸥:男,1984 年 9 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拥有美国伊利诺伊大学厄巴纳香槟分校金融系硕士学位。2015 年 7 月至 2020 年 1 月,历任北京北陆药业股份有限公司(300016.SZ)战略投资部经理、战略投资部总监/负责人;2020 年 2 月至 2021 年 6 月,就职于武汉友芝友生物制药有限公司任董事会秘书兼战略发展部总监。2021 年 6 月加入公司,10 月被聘为公司董事会秘书,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发的《科创板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

熊常健:男,1977 年 7 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中级会计师。2011 年至 2017 年历任公司财务经理、总会计师;2017 年 6 月起任公司财务总监;2020 年 2 月起任公司董事。曾就职于成都府天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四川恒泰实业投资有限公司等公司。

张大明:男,1972 年 8 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工商管理硕士学历。2006 年至 2012 年任四川阳光润禾药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0 年起至今任公司董事;2013 年起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曾就职于成都康弘制药有限公司、成都大西南制药有限公司等公司。

HONG CHEN:男,1964 年 3 月生,美国国籍,博士研究生学历,美国制药科学家联盟(AAPS)论文评委、四川省药学会专业委员会委员。2019 年 7 月加入公司,任公司研发中心总经理;2020 年 2 月起任公司副总经理。曾就职于美国强生露德清公司、美国梯瓦制药有限公司、美国新一代药业有限公司、石家庄以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等企业。

陈增贵:男,1971 年 4 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居留权,硕士。2006 年至 2015 年历任四川阳光润禾药业有限公司销售总监、副总经理等职;2009 年至 2015 年任公司董事;2015 年 12 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曾就职于成都康弘制药有限公司、哈尔滨圣泰制药有限公司等公司。

关正品:男,1973 年 10 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毕业于武汉大学。2010 年至 2017 年任公司质量总监;2017 年 11 月起任公司副总经理。曾就职于山东新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广东东阳光药业有限公司、华海药业有限公司等公司。

TIAN RONG LIN:男,1966 年 3 月生,新加坡国籍,硕士研究生学历。2019 年 7 月加入公司,任成都硕德药业有限公司总经理,2020 年 2 月起任公司副总经理。曾就职于诺华、罗氏、复星万邦生化医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四川汇宇制药有限公司等企业。

宋兴尧:男,1976 年 7 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西南财经大学经济管理学院,EMBA。2007 年 2 月至 2008 年 12 月任四川阳光润禾药业有限公司销售大区经理;2009 年 1 月至 2015 年 8 月任公司采购总监;2015 年 9 月至 2021 年 3 月,任西藏润禾药业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2020 年 9 月起任公司副总经理。曾就职于成都康弘制药有限公司、成都永安制药有限公司等公司。

李淑云:女,1985 年 8 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2015 年 10 月加入公司,历任证券事务部主管,现任董事会办公室主任、证券事务部经理兼证券事务代表,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发的《科创板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

证券代码:688187(A 股) 证券简称:时代电气(A 股) 公告编号:2021-014
证券代码:3898(H 股) 证券简称:时代电气(H 股)

株洲中车时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投入方式变更暨向子公司增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株洲中车时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时代电气")于 2021 年 12 月 23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入方式变更暨向子公司增资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募投项目"新型轨道工程机械制造平台建设项目"拟投入的 30,000 万元(如无特别说明,本公告所指币种均为人民币)募集资金投入方式由借款变更为增资,同时同意公司向子公司宝鸡中车时代工程机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宝鸡中车时代")增资人民币 45,000 万元,其中以募集资金增资 30,000 万元,自有资金增资 15,000 万元。本次增资完成后,宝鸡中车时代注册资本由原 40,613.66 万元增加至 58,925.859 万元,宝鸡中车时代股权结构变更为:公司持有宝鸡中车时代 93.21%的股权,对应注册资本 54,925.859 万元;中铁宝工有限责任公司持有宝鸡中车时代 6.79%的股权,对应注册资本 4,000 万元。

(二)募集资金投入方式变更的具体内容 2021 年 9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募投项目实施主体提供借款实施募投项目并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的议案》,同意公司基于相关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建设需要,使用募集资金向募投项目实施主体提供借款实施募投项目并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同意向宝鸡中车时代提供不超过 80,000 万元的募集资金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借款期限至募投项目实施完毕,宝鸡中车时代参照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向公司支付利息,若在借款期内,宝鸡中车时代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则自完成工商变更登记之日起,不予计息,转为免息。

2021 年 9 月 27 日,公司向募投项目"新型轨道工程机械制造平台建设项目"实施主体暨公司控股子公司宝鸡中车时代一次性提供 50,000 万元的募集资金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并参照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计提利息。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更好地满足公司发展战略的需要,公司现拟将其中 30,000 万元的投入方式由提供借款变更为增资,该笔募集资金将由宝鸡中车时代划拨回公司的募集资金专户,再由公司以现金增资的方式向宝鸡中车时代进行投入,宝鸡中车时代将向公司清偿上述募集资金借款期间产生的相关利息。

四、本次增资对象的基本情况

宝鸡中车时代的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宝鸡中车时代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住所	陕西省宝鸡市金台区宝福路 118 号
法定代表人	王秀波
注册资本	40,613.66 万元
成立时间	2009 年 3 月 25 日
经营范围	主要经营轨道车、接触网作业车、大型养路机械等在铁路上运行开采担铁路施工、维修、检测、救援等作业的自轮运转特种设备的研发、制造、大修、销售、服务、培训、维保、租赁、进出口等业务;铁路施工、维修、检测、救援等作业的技术服务、专业培训;本公司生产经营所需的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零配件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及公司资源的对外租赁、技术服务;新能源汽车和风电装备、润滑油及润滑脂的销售;智轨车辆的制造及销售。以上涉及国家专营的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时代电气,出资额(万元):36,613.66,出资比例(%):90.15;中铁宝工有限责任公司,4,000.00,9.85;合计,40,613.66,100

最近一年及一期的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6 月 30 日
总资产	284,916.00	313,129.90
净资产	99,461.29	94,936.29
项目	2020 年度	2021 年 1-6 月
净利润	2,830.68	-5,327.34

五、募集资金投入方式变更暨向子公司增资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投入方式变更暨向子公司宝鸡中车时代增资主要是基于募投项目的建设需要,有利于推进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符合募集资金使用计划,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募集资金的使用方式、用途等符合公司主营业务发展方向,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六、专项意见说明

(一)独立非执行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认为:本次募集资金投入方式变更暨向子公司宝鸡中车时代增资,是基于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建设需要,符合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相关安排,有利于推进募投项目的实施,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公司《A 股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的有关规定,有利于保障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审议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独立非执行董事同意募集资金投入方式变更暨向子公司宝鸡中车时代增资事宜。

(二)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本次募集资金投入方式变更暨向子公司宝鸡中车时代增资,是基于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建设需要,符合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相关安排,有利于稳步推进募投项目的实施,有利于保障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综上,监事会同意募集资金投入方式变更暨向子公司宝鸡中车时代增资事宜。

(三)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认为: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入方式变更暨向子公司宝鸡中车时代增资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监事会和独立董事均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符合相关的法律法规并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入方式变更暨向子公司增资的事项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A 股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形,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并且能够提高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入方式变更暨向子公司增资的事项无异议。

八、上网公告文件

1.《株洲中车时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2.《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株洲中车时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入方式暨向子公司增资的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株洲中车时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2 月 23 日

证券代码:688187(A 股) 证券简称:时代电气(A 股) 公告编号:2021-015
证券代码:3898(H 股) 证券简称:时代电气(H 股)

株洲中车时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召开情况

株洲中车时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 2021 年 12 月 23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和会议资料已于 2021 年 12 月 20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目前监事会共有 4 名监事,实到监事 4 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略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募集资金投入方式变更暨向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募集资金投入方式变更暨向子公司宝鸡中车时代增资,是基于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建设需要,符合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相关安排,有利于稳步推进募投项目的实施,有利于保障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表决结果: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募集资金投入方式变更暨向子公司增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4)。

2、审议通过《关于本公司与太原中车时代轨道工程机械有限公司之〈2022 年至 2024 年产品和配套服务互供框架协议〉暨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监事会同意公司(就本议案而言,公司指株洲中车时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及/或其附属公司,但不包括太原中车时代轨道工程机械有限公司及/或其附属公司)与太原中车时代轨道工程机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太原中车时代",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就本议案而言,太原中车时代指太原中车时代及/或其附属公司)签署《2022 年至 2024 年产品和配套服务互供框架协议》,太原中车时代 2022 年、2023 年、2024 年向公司销售产品及/或提供服务的预算最高年度交易总额为人民币 1.4 亿元、1.6 亿元、2 亿元,太原中车时代 2022 年、2023 年、2024 年向公司采购产品及/或采购服务的预算最高年度交易总额为人民币 2.3 亿元、2.9 亿元、3.8 亿元。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1 票回避。其中关联监事李略回避了对该议案的表决。

特此公告。

株洲中车时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 年 12 月 23 日

证券代码:600704 证券简称:物产中大 公告编号:2021-091

物产中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1 年 12 月 23 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杭州市环城西路 56 号三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38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2,509,083,450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48.2884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董事会召集,公司董事长王挺革先生主持,会议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会议的表决方式和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11 人,出席 8 人,董事林伟青、张作学、沈建林因公未能出席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 5 人,出席 5 人;

3、董事会秘书廖建新出席了会议;公司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2,508,386,250	99.9722	694,500	0.0276	2,700	0.0002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	295,658,640	99.7647	694,500	0.2343	2,700	0.0010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根据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表决结果,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均获得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律师:金海燕、周意娟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会议人员资格、会